

江阴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澄农发〔2019〕60号

关于印发《农业农村局关于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第17督导组督导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的通知

局各单位、科室：

现将《农业农村局关于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17督导组督导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江阴市农业农村局

2019年6月26日

农业农村局关于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第 17 督导组督导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

2018 年以来，江阴市农业农村局党委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中央和省、市决策部署，坚持“有黑扫黑、有恶除恶、有乱治乱”，扎实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6 月 2 日至 5 日，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 17 督导组在无锡市开展督导工作。为切实有效做好督导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根据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 17 督导组督导反馈意见和自查自纠情况，制定具体整改方案如下：

一、深入开展学习研讨活动。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组织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专题学习研讨活动，各单位、科室负责人带头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大政治意义和现实意义，认真研究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点难点和薄弱点，纵深推进专项斗争，注重长效机制建设。

牵头领导：胡品洪、龚定娟

责任单位：局各单位、科室

完成时间：2019 年 7 月中旬

二、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深刻反思整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坚决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认真清查文件、方案是否生搬硬套、粗制滥造，及时进行规范完善，及时检查文件、宣传材料中是否存在“低级错误”，及时完善工作台账，严格执行审核把关制度，防止出现失误，造成不良影响。

牵头领导：舒建华

责任单位：局各单位、科室

完成时间：2019年7月中旬

三、深入开展重点督导谈话活动。对思想认识不够到位、学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上级精神不深、不透的人员，坚持问题导向，进行再次督导谈话，切实督促提升思想认识，找准差距和短板，有效解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牵头领导：胡品洪、龚定娟

责任单位：局各单位、科室

完成时间：2019年7月底

四、加大线索排查力度。开展全面排查，广泛开展宣传发动工作，组织农业技术人员进村入户，收集排查线索。结合行业监督执法管理实际，组织执法力量和行业监管部门力量，对农产品监管、渔业捕捞、长江采砂、动物诊疗等重点问题，有针对性、有侧重点进行排查。

牵头领导：舒建华、丁建英

责任单位：局各单位、科室

完成时间：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五、加强线索集中管理。健全“统一受理、集中梳理、分类管理、分级办理”工作机制，规范开展涉黑涉恶线索收集登记、甄别去疑、移送交办、办理办结等工作。切实提高发现问题线索的时效性、针对性。

牵头领导：舒建华、丁建英

责任单位：局各单位、科室

完成时间：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六、深化农业农村治理行动。进一步加强渔业捕捞监管，加大长江水域的执法巡查力度，严格实行常态化全覆盖巡查，每月开展联合执法行动，积极维护渔业捕捞正常秩序；进一步加强农村土地监管，按照《江阴市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实施方案》，规范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交易行为，积极引导农村土地经营权在各级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内规范有序流转；进一步加强农资打假监管，加大农资批发市场、专业市场、集散地、行政区域交界处的农资检查力度，强化现代农业、现代畜牧业产业基地和绿色有机食品生产基地等生产区域周边的农资销售点管控措施，强化对互联网销售假劣农资行为的追根溯源和全链条打击。

牵头领导：胡振芳、张雪峰、丁建英

责任单位：局各单位、科室

完成时间：2019年12月底整改到位，长期坚持

七、深化纠风治乱专项行动。进一步加强农村“三资”监管。6月底前农村集体“三务”公开“户户通”平台实现村级全覆盖，

村级集体资金监管 E 银通系统全面上线。2018 年至 2020 年用三年时间完成对全市行政村的巡查审计。

牵头领导：胡振芳、张雪峰

责任单位：局各单位、科室

完成时间：2019 年 8 月底整改到位，长期坚持

各单位、科室负责人要把做好中央督导反馈意见整改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要进一步提高斗争站位，夯实斗争基础，创新斗争方法，健全斗争机制，针对中央督导组指出的 5 个方面问题，特别是少数党员干部在思想认识上与中央的要求还存在差距及一些单位对待专项斗争认真负责的态度不够、存在形式主义的问题，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面开展“回头看”，进一步找准问题和病灶，按照“即知即改、立行立改”要求，组织开展线索排查、依法严惩、深挖彻查、推动专项斗争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对政治站位不高、履职不力，搞形式主义、敷衍塞责的予以严肃问责追责，推动专项斗争取得更大战果。

